

《株洲市烟花爆竹批发企业布点规划 (2024-2028年)》听证会公告

为广泛征求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，提高株洲市应急管理局决策的民主化、科学化水平，根据国务院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《湖南省行政程序规定》，结合实际情况，株洲市应急管理局拟以本单位名义发布实施的《株洲市烟花爆竹批发企业布点规划(2024-2028年)》组织听证。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听证时间

2024年3月8日(周四)上午9时00分

二、听证地点

株洲市应急管理局一楼应急指挥中心会议室

三、听证代表

本次听证会代表共18人，代表产生详见《听证会代表遴选办法》(附件1)。

1、报名时间：2024年2月21日-2月27日17时。

2、报名材料：报名表一份(附件2)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一份(听证会现场需核验原件)；烟花爆竹批发企业负责人代表、烟花爆竹零售业主代表另需提供法人证书复印件一份(听证会现场需核验原件)。

3、报名方式：

(1) 网络报名：听证代表将报名材料扫描件或拍照直接发邮件至 229038049@qq.com 。

(2) 现场报名：株洲市应急管理局烟花爆竹安全监管科。电话：28681842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1. 参加听证人员需出示身份证件，并配合工作人员进行检查。
2. 参加听证的人员应当遵守听证纪律，服从听证主持人的安排，未经允许，不得录音、录像、摄影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电话：0731-28681842

株洲市应急管理局

2024年2月21日

附件 1:

《株洲市烟花爆竹批发企业布点规划 (2024-2028 年)》听证会代表遴选办法

为使《株洲市烟花爆竹批发企业布点规划(2024-2028 年)》听证会的听证代表遴选公平公开,确保产生的听证代表具有广泛的代表性,根据国务院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《湖南省行政程序规定》,结合我市实际,特制定本次听证会代表遴选办法。

一、本次听证会代表共 18 人

根据本次听证工作需要,听证会代表结构分别为烟花爆竹批发企业负责人代表 2 人、烟花爆竹零售业主代表 2 人、烟花爆竹行业专家代表 2 人、党代表 1 人、人大代表 1 人、政协委员代表 1 人、醴陵市烟花爆竹行业协会代表 1 人、攸县烟花爆竹行业协会代表 1 人、烟花爆竹行业监管部门代表 1 人、市直相关部门(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市公安局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消防救援支队)代表各 1 人。

二、听证会代表条件

听证会代表应符合下列条件:

1. 年满 18 周岁(2006 年 3 月 8 日以前出生)且具有完全民

事行为能力，未被剥夺政治权利和限制人身自由；

2. 熟悉听证事项，对与听证事项相关的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政策有一定了解；
3. 具备正常的语言组织及语言表达能力；
4. 同意公开必要的个人信息（如姓名、性别、身份职业、联系方式等）；
5.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由株洲市应急管理局审核报名人员资格，局机关纪委派员全程监督。

三、听证会代表产生方式

听证会代表从符合条件的自愿报名者中产生。各类报名人数少于分配名额的，所有报名者自动成为听证会代表，不足部分由株洲市应急管理局邀请符合条件的代表参加听证会。各类报名人数多于分配名额的，通过随机遴选方式产生听证会代表。听证会代表名单经资格审核后于2024年2月27日在株洲市应急管理局门户网进行公示（<http://yjj.zhuzhou.gov.cn/>）。产生的听证会代表因故不能参加听证会的，不再另行遴选听证会代表。

附件 2：

《株洲市烟花爆竹批发企业布点规划（2024-2028年）》 听证会代表报名表